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1,000 万元，包括本次担保，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为天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3,300 万元（包括尚未使用的额度）；
- 天源公司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天宏）的实际控制人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按空港天宏持有的天源公司 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属于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股权比例的担保，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不包括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空港开发进行的关联交易共 11 次，累计金额 45,213.35 万元，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空港天宏未发生交易；
- 本次担保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注册资本 14,500 万元，主营业务

为施工总承包，其资质等级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司持有其 80%的股权，空港天宏为天源公司另一股东，股权比例为 20%。

受上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地产政策调控、融资环境收紧等多方因素影响，天源公司上游发包方资金链紧张，导致天源公司回款困难，为满足天源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天源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其中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额度上限为 7,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额度上限为 5,000 万元，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额度上限为 10,000 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额度上限为 4,000 万元，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额度上限为 5,000 万元，共计 31,000 万元，以上综合授信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授信期限为 2 年，其余银行均为 1 年，最高利率基准上浮 30%以内。

上述担保额度 31,000 万元按天源公司两股东股权比例分配，公司应为其中 24,800 万元提供担保，空港天宏应为 6,200 万元提供担保，根据空港天宏 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空港天宏总资产 4,702.16 万元，净资产 624.25 万元；2022 年 1 至 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12.44 万元，实现净利润-56.73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空港天宏资产规模无法与其应提供的 6,200 万元担保额匹配，为保证天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为天源公司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全额担保，即担保额度不超过 31,000 万元，空港天宏的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按空港天宏持有的天源公司 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由于空港天宏为公司控股股东空港开发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公司为天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不包括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空港开发进行的关联交易共 11 次，累计金额 45,213.35 万元，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空港天宏未发生交易。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为天源公司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全额担保，即担保额度不超过 31,000 万元。

依照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天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超出董事会权限范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天源公司另一股东空港天宏为公司控股股东空港开发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 空港开发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内

法定代表人：赵志齐

注册资本：18,8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3 年 09 月 15 日

主营业务：销售五金、交电（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化工、百货、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工业项目、工业技术、高科技工业的开发、咨询服务；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空港开发总资产 700,065.68 万元，归母净资产 137,469.65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1,983.9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323.18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空港开发总资产 677,975.15 万元，归母净资产 133,594.26 万元；2022 年 1 至 3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895.14 万元，实现净利润 -4,628.12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 空港天宏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天柱路 28 号蓝天大厦二层西南侧

法定代表人：门振权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3 年 04 月 22 日

主营业务：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养、人才测评；劳务派遣；保洁服务；人工搬运；人员培训；接受委托从事劳务服务；商业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婚姻介绍（涉外婚姻除外）；家庭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委托加工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空港天宏总资产 4,109.30 万元，净资产 680.98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913.30 万元，实现净利润 93.26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空港天宏总资产 4,702.16 万元，净资产 624.25 万元；2022 年 1 至 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12.44 万元，实现净利润-56.73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

（三）法定代表人：李治国

（四）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招投标代理；技术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城市园林绿化施工；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保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金属制品、装饰材料、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

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日用杂品、金属材料（不含电石、铁合金）、日用品、机械设备、办公用品；销售食品；工程设计；普通货运；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仅限餐厨（含废弃油脂）垃圾处理、建筑垃圾消纳〕。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五）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源公司资产总额 110,962.98 万元，负债总额 108,799.0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2,049.6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07,887.62 万元），净资产 2,163.94 万元，资产负债率 98.05%。2021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82,587.01 万元，净利润-11,247.87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天源公司资产总额 109,765.56 万元，负债总额 107,855.9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8,174.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06,944.55 万元），净资产 1,909.59 万元，资产负债率 98.26%。2022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484.63 万元，净利润-254.36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六）被担保对象与公司关系

天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出资额及股权比例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11,600	80%
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900	20%
合计	14,500	100%

四、《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保证合同》

公司为天源公司上述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履约安排为：公司为天源公司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反担保合同》

反担保范围及金额为公司按照《保证合同》履行的保证责任，包括代债务人向债权人支付款项及由此产生的垫付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

金等以及实现反担保权利而导致的一切费用的 20%（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拍卖费、保险费及审计评估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反担保期限为自反担保合同生效之日始至天源公司借款清偿完毕或公司向空港开发追偿因承担担保责任而支付 20%的款项、利息及费用完毕之日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此次担保发生后，公司累计签订担保合同的金额为人民币 73,300 万元（包括本次公司为天源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 31,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 60.10%，均为公司为天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无对外逾期担保。

上述担保额为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最高保证合同中约定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额以天源公司实际借款发生额为准，截至目前，公司为天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0,3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 24.86%。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天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最高保证合同约定担保额及实际发生额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序号	贷款银行	性质	最高保证合同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担保主债权期限
1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	短期借款	7,000.00	7,000.00	2021-8-17 至 2022-7-25
2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短期借款	5,000.00	5,000.00	2021-8-20 至 2022-8-19
3	天津银行北京分行	短期借款	3,000.00	3,000.00	2021-8-23 至 2022-8-22
4	天津银行北京分行	短期借款	1,300.00	1,300.00	2021-9-26 至 2022-9-26
5	北京银行天竺支行	短期借款	15,000.00	6,979.00	2021-8-20 至 2022-8-19
6	北京农投商业保险有限公司	保理服务	6,000.00	3,291.00	2021-8-31 至 2022-8-30
7	永赢租赁	抵押担保业务	5,000.00	3,750.00	2021-12-24 至 2022-12-24
合计			42,300.00	30,320.00	

六、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地产政策调控、融资环境收紧等多方因素影响，天源公司上游发包方资金链紧张，导致回款困难，已影响其正常经营及偿还债务，为确

保天源公司经营业务开展，避免债务违约风险，公司拟为天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供担保，担保额不超过 31,000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为天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0,3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 24.86%。

公司将密切关注天源公司的经营状况，要求其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目前公司已督导天源公司成立专门机构处理应收账款回款事宜，对于上述天源公司融资款项的使用，要求天源公司使用前上报公司经营层，得到公司经营层审批通过后方可使用。同时严格跟踪天源公司项目建设及回款进展，必要时采取法律手段催讨纠纷款项，坚持“应诉尽诉”的原则，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天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天源公司另一股东空港天宏的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按空港天宏持有的天源公司 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综上，本次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天源公司顺利展开融资计划，满足其生产经营及偿还债务所需，符合公司发展经营需要。

七、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审计委员会意见：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地产政策调控、融资环境收紧等多方因素影响，天源公司上游发包方资金链紧张，导致回款困难，已影响其正常经营及偿还债务，本次公司为其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担保事项，旨在保证天源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避免债务违约风险。

公司为天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供担保，均为最高保证合同中约定的最高额度，实际具体担保额以天源公司实际借款发生额为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天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30,3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 24.86%。

公司已从业务、资金管控等多方面加强对天源公司的管控，督促天源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但公司需持续关注天源公司经营、财务状况。

本次担保事项，公司为天源公司提供超过公司所持股权比例的超额担保，同时，由天源公司另一股东空港天宏的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按空港天宏持有的天源公司 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交易合理、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超过公司股权比例的担保属于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天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避免债务违约风险，确保前期应收款项得以收回。

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地产政策调控、融资环境收紧等多方因素影响，天源公司上游发包方资金链紧张，导致回款困难，已影响其正常经营及偿还债务，公司已采取对天源公司加强管理力度，加大天源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等措施，同时，由天源公司另一股东空港天宏的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按空港天宏持有的天源公司 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综上，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但仍需持续关注天源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对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表示认可并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地产政策调控、融资环境收紧等多方因素影响，天源公司上游发包方资金链紧张，导致回款困难，已影响其正常经营及偿还债务，为确保天源公司经营业务开展，避免债务违约风险，公司为天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供担保，担保额不超过 31,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天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30,320 万元，占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 24.86%。

公司目前已采取对天源公司加强管理力度，严格跟踪天源公司项目建设及回款进展，同时，为加大天源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目前已督导天源公司成立专门机构处理应收账款回款事宜。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履行了决策程序，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是为满足天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避免债务违约风险；同时由天源公司另一股东空港天宏的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按空港天宏持有的天源公司 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经营需要；

同意《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但仍需持续加强天源公司的经营及财务风险管控。

董事会意见：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天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公司为天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供担保，担保额不超过 31,000 万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天源公司另一股东空港天宏的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按空港天宏持有的天源公司 20%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天源公司提供担保，同意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依照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天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项担保超出董事会权限范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八、上网公告附件

- （一）天源公司财务报表；
- （二）独立董事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
- （三）独立董事关于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九、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 天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2日